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 议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12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, 2024 年 10 月 23 日会议以现场的方 式在福建省福州市高新区新港大道 33 号星网锐捷科技园三期 A 栋 22 楼会议室召 开,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燕惠女士召集并主持。应到监事三人,实到监事 三人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 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:

(一) 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审议通过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 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。

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定2024-004)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 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

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上刊登的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署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事 会 监 2024年10月24日